

证券代码:603355 证券简称: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2024-054

债券代码:113659 债券简称:莱克转债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0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公司股东大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4年10月25日 14:00 分

召开地点：苏州高新区向阳路2号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0月25日至2024年10月25日

至2024年10月25日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A股股东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于2024年10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

公司于2024年10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样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东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55 莱克电气 2024/10/2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4年10月24日 上午8:30-11:30,下午13:00-15:00,上述时间段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2、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效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 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3) 股东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 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3、登记地点：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部

地址：苏州高新区向阳路2号

联系人：胡楠

电话：0512-68415208

邮箱：lexy@kingclean.com

邮编：215009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2. 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件、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 备份文件

提请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0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证券代码:002927 证券简称:泰永长征 公告编号:2024-047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等情况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于2024年半年度结合未分配利润当期业绩进行现金分红，以总股本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不超过当期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8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1、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当日的总股本223,192,1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11,159,609.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期间，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2、自方案实施日起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授权及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议案一致。

4、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距离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时间不超过2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223,192,1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人民币(含税)；扣税后，O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

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45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政策，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后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证券代码:002971 证券简称:和远气体 公告编号:2024-066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子公司暨电子气体中心及全球总部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与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服务中心签订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拟在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东湖综保区”)辖区内建设电子气体中心及全球总部项目。

一、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在东湖综保区新设立了和远(武汉)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远武汉电子材料”)并取得了营业执照和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和远武汉电子材料将依托武汉光通信、芯片、液晶面板产业链，积极拓展公司在泛半导体产业链的电子大宗气体配套投资及电子特气的市场，努力提升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和市场竞争力。

二、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和远(武汉)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3、法定代表人：王平

4、出资方式：以货币资金形式出资

5、注册时间：2024年10月9日

6、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三路777号移动终端产业园1号楼4层410,411,412号410-49

证券代码:605338 证券简称:巴比食品 公告编号:2024-065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达到总股本3%暨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8日，公司已累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768,343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截至2024年10月8日)的比例为3.08%，回购成

交的最高价格为17.35元/股，最低价格为12.77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

800,6345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

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饮巴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6月13日、2024年7月1日召

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

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为充分维护公司投资者利益，稳定投资者预期，增强市

场信心，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用于减少公

司注册资本，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

，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4.47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

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

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2024年7月2日披露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

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证券代码:603355 证券简称: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2024-054

债券代码:113659 债券简称:莱克转债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0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